

古文观止



文化
百科
丛书

宋
涛
主
编

四

辽海出版社

古文观心

宋

文化百科丛书

主编 宋 涛

辽海出版社



梅圣俞诗集序

欧阳修

【原文】

予闻世谓诗人少达而多穷^①，夫岂然哉？盖世所传诗者，多出于古穷人之辞也^②。凡士之蕴其所有，而不得施于世者，多喜自放于山巅水涯之外，见虫鱼草木风云鸟兽之状类，往往探其奇怪。内有忧思感愤之郁积，其兴于怨刺，以道羁臣寡妇之所叹，而写人情之难言，盖愈穷则愈工^③。然则非诗之能穷人，殆穷者而后工也^④。

予友梅圣俞，少以荫补为吏^⑤，累举进士，辄抑于有司^⑥，困于州县^⑦，凡十余年。年今五十，犹从辟书，为人之佐^⑧。郁其所积，不得奋见于事业。其家宛陵，幼习于诗。自为童子，出语已惊其长老。既长，学乎六经仁义之说。其为文章，简古纯粹，不求苟说于世^⑨。世之人徒知其诗而已。然时无贤愚，语诗者必求之圣俞。圣俞亦自以其不得志者，乐于诗而发之。故其平生所作，于诗尤多。世既知之矣，而未有荐于上者。昔王文康公尝见而叹曰：“二百年无此作矣！”虽知之深，亦不果荐也^⑩。若使其幸得用于朝廷，作为雅、颂^⑪，以歌咏大宋之功德，荐之清庙^⑫，而追商、周、鲁颂之作者，岂不伟欤？奈何使其老不得志而为穷者之诗，乃徒发于虫鱼物类、羁愁感叹之言^⑬？世徒喜其工，不知其穷之久而将老也，可不惜哉！

圣俞诗既多，不自收拾。其妻之兄子谢景初^⑭，惧其多而易失也，

取其自洛阳至于吴兴以来所作，次为十卷^⑮。予尝嗜圣俞诗，而患不能尽得之，遽喜谢氏之能类次也，辄序而藏之^⑯。

其后十五年，圣俞以疾卒于京师^⑰。余既哭而铭之^⑱，因索于其家，得其遗稿千余篇，并旧所藏，掇其尤者六百七十七篇^⑲，为一十五卷。呜呼！吾于圣俞诗，论之详矣，故不复云^⑳。

【注释】

①达：显达，指官运亨通。穷：穷困潦倒，指仕途失意。

②穷人：指穷困不得志的人。

③工：精妙。此句指诗人仕途上越失意，其诗歌就有可能越精妙。

④殆（dài）：大概。

⑤以荫补为吏：因上辈的功绩而推恩被封为官吏。欧阳修《梅圣俞墓志铭》：“圣俞初以从父荫，补太庙斋郎，历桐城、河南、河阳三县主簿。”

⑥累举进士：多次参加进士考试。抑于有司：为主考官所压抑，而没有考中进士。

⑦困于州县：被迫在州县里作基层小吏。欧阳修《梅圣俞墓志铭》：“历桐城、河南、河阳三县主簿，以德兴县令知建德县，又知襄城县，监湖州盐税……”

⑧辟（bì）书：征召的文书。为人之佐：替地方长官作幕僚。

⑨说（yuè）：通“悦”，高兴之意。

⑩王文康公：王曙，字晦叔，河南人，曾官至枢密使、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卒谥“文康”。二百年无此作：指二百年以来没有人写出这样的诗作了。不果荐：终于没有举荐。

⑪雅、颂：指《诗经》中的《雅》（《大雅》、《小雅》）、《颂》（《周颂》、《鲁颂》、《商颂》）。

⑫荐之清庙：奉献给宗庙。清庙：皇帝祭祀的庙堂。

⑬徒发：徒然发出。

⑭谢景初：字师厚，富阳（今属浙江）人，庆历进士，他是梅圣俞的内侄。

⑮自洛阳至于吴兴：指梅圣俞任河南县主簿到任吴兴监湖州盐税期

间。次为十卷：编排成十卷。

⑯遽：突然意思。类次：分类编排。辄序：便为这个诗集作序。

⑰以疾卒于京师：欧阳修《梅圣俞墓志铭》：“嘉祐五年（公元1060年），京师大疫，四月乙亥，圣俞得疾，卧城东汴阳坊。明日，朝之贤士大夫往问疾者，骆呼属路不绝。……居八日癸未，圣俞卒。于是贤士大夫又走吊，哭如前日益多。”

⑱铭之：替梅圣俞作墓志铭。

⑲择其尤者：选择其中最好的作品。

⑳吾于圣俞诗论之详矣：我在《梅圣墓志铭》当中已经对梅圣俞的诗作作了很详尽的评述了。

【译解】

我听得社会上传说，诗人总是很少显贵的，很多穷苦的，难道真的是这样吗？那是因为世上流传的诗歌，大都是从穷苦人手里写出来的作品呀。凡是读书人怀抱着他们的学问，却不能在社会上施展的，多数喜欢放浪在山顶水边，看到了那些虫、鱼、草、木、风、云、鸟、兽的情状，往往要去探求他们奇怪的原由。或者心里有忧伤、思念、感慨、愤怒的郁抑情绪，他们就从怨恨讽刺出发，来诉说贬官在外的臣子和死了丈夫的妇人所哀叹的衷曲，抒写世事人情所难以表达的心理，大概是人越穷苦，诗就做得越好。所以，并非做诗能够使人穷苦，大概是穷苦的人才能够把诗做好吧！

我的朋友梅圣俞，年轻时靠上一辈的功绩出来做官，屡次考进士，每次都被主考官所压抑，又被州、县小官的职位所拘束，总共有十多年。如今年纪快要五十了，还接受聘书做人家的幕友；蕴藏着他的所有才学，不能在事业上奋发有为。他的家在宛陵，从小就学习做诗。他在孩童的时候，写出来的诗已经使长辈们吃惊。长大以后，学习了六经上仁义的学说。他做的文章，简炼、高古、纯正、精深，不肯迎合世俗以求世人的喜欢，因此，当代的人只知道他的诗，不知他的为人。然而，当时不论是会做诗的人还是不会做诗的人，一谈起做诗就必定要向圣俞讨教。圣俞也喜欢把自己那种不得志的心情在诗中表达出来，所以他平生创作

的，在诗歌方面尤其多。社会上既已了解他的才学，可是还没有向上面推荐他的人。过去，王文康公曾经看到他的诗文，赞叹说：“二百年来没有这种好作品了！”虽然了解他的才学这样深，也还是没有推荐他。假如他侥幸能够被朝廷重用，写作雅、颂体的乐章，来歌唱大宋朝的功德，奉献给宗庙，因而赶上《商颂》、《周颂》和《鲁颂》的作者，岂不伟大吗？怎么能使他老是不得志，去做穷苦人的诗，只不过发表虫鱼物类、羁旅忧伤，感慨叹息的语言。社会上仅仅喜欢他的诗做得好，不知道他穷苦已久并且快要老了，能够不使人惋惜吗？

圣俞的诗做得多了，自己不收集整理。他的内侄谢景初怕他诗太多，容易散失，就选取他从洛阳到吴兴这段时间内的作品，编成十卷。我一向酷爱圣俞的诗，担心不能全部读到它，现在出乎意料地读到了；我很欣赏谢君能够分类编排圣俞的诗集，就为它写了一篇序，并且保存它。

打那以后过了十五年，圣俞因病在京城逝世。我在哭吊他并且给他写了墓志铭之后，就向他的家属索取遗作，得到他的遗稿一千多篇，连同过去收藏的，选录其中优秀的六百七十七篇，编成一十五卷。唉！我对圣俞的诗，评论得很详细了，所以在这里不再多讲。

【赏析】

欧阳修在其好友梅圣俞死后，将他的诗编为《梅圣俞诗集》，并写了这篇序。序中对梅尧臣穷困潦倒的一生表示深切的痛惜和不平，对他的诗给予了很高的评价，认为他的诗文“简古纯粹，不求苟说于世”，然而“时无贤愚，语诗者必求之圣俞”。并提出了“诗穷而后工”的理论，较为深刻地概括了我国古代优秀诗人创作和生活的关系。

对老友一生的不幸遭遇，不禁发出“奈何使其老不得志而为穷者之诗，乃徒发于虫鱼物类、羁愁感叹之言”的深沉叹息。在朴实的叙述中，曲折低昂，充满了挚友的悼念之情。

对此篇文章清人吴楚材作了这样的评价：“‘穷而后工’四字，是欧公独创之言，实为千古不易之论。通篇写来，低昂顿折，一往情深。若使其幸得用于朝廷一段，尤突兀争奇。”（见〔清〕吴楚材、吴调侯《古文观止》卷十）

送杨寘序

欧阳修

【原文】

予尝有幽忧之疾^①，退而闲居，不能治也。既而学琴于友人孙道滋，受宫声数引^②，久而乐之，不知其疾之在体也。

夫琴之为技小矣^③。及其至也，大者为宫，细者为羽^④。操弦骤作，忽然变之^⑤。急者凄然以促，缓者舒然以和^⑥。如崩崖裂石，高山出泉，而风雨夜至也^⑦。如怨夫寡妇之叹息，雌雄雍雍之相鸣也^⑧。其忧深思远，则舜与文王、孔子之遗音也^⑨。悲愁感愤，则伯奇孤子、屈原忠臣之所叹也^⑩。喜怒哀乐，动人必深。而纯古淡泊，与夫尧舜三代之言语、孔子之文章、《易》之忧患、《诗》之怨刺无以异^⑪。其能听之以耳，应之以手^⑫。取其和者，道其堙郁，写其忧思^⑬。则感人之际，亦有至者焉^⑭。

予友杨君，好学有文，累以举进士，不得志。及从荫调为尉于剑浦^⑮。区区在东南数千里外，是其心固有不平者^⑯。且少又多疾，而南方少医药，风俗饮食异宜^⑰。以多疾之体，有不平之心，居异宜之俗，其能郁郁以久乎？然欲平其心以养其疾，于琴亦将有得焉^⑱。故予作琴说以赠其行，且邀道滋酌酒、进琴以为别^⑲。

【注释】

①幽忧之疾：内心深处忧郁的疾病。

②学琴于友人：向友人学习琴术。孙道滋：作者朋友，善于演奏，生平不详。受宫声数引：指接受了琴师演奏琴曲的技能。宫声：指古代（宫、商、角、徵、羽）中以宫声为主的调式。引：琴曲的数量单位。

③琴之为技：演奏琴的技能。小：微小。

④至：极，指达到绝妙境界。大、细：指乐声的强弱。宫、羽：概指宫、商、角、徵、羽五声。

⑤操弦：调弦。骤作：指乐声骤然奏起。变：指声调缓急的变化。

⑥凄然以促：情调凄凉而节奏急促。舒然以和：情调舒畅而节奏和婉。

⑦“如崩崖”三句：形容声调激越时的各种不同乐声。

⑧“如怨夫”二句：一会儿琴声哀怨；一会儿琴声和悦。雍雍：鸟的和鸣声。

⑨舜：据《礼记·乐记》：“昔者舜作五弦之琴，以歌南风。”按《史记·乐书》集解引有此诗：“南风之薰兮，可以解吾民之愠兮；南风之时兮，可以阜吾民之财兮。”文王：周文王姬昌。据《琴操》：“拘幽操，文王拘于羑里而作也。”孔子：子学琴于师襄，作《龟山操》等琴曲。

⑩伯奇孤子：指周宣王大臣尹吉甫的儿子。吉甫听从后妻挑拨，把伯奇驱逐。伯奇自伤无罪被害，乃投河死。屈原：忠而被谤，作《离骚》咏叹。

⑪无以异：没有什么不同。指琴的质朴纯正之音，也能起到如圣人之语、经典之言的忧患怨刺的效果。

⑫听之以耳，应之以手：形容弹奏的技巧和琴声的感染力。

⑬和：和谐的声音。《礼·中庸》：“发而皆中节谓之和。”道：通“导”，发泄之意。堙（yīn）郁：胸中郁闷不畅。写：通“泻”，倾泻之意。

⑭至者：指优扬的琴声已达到绝妙的境地。

⑮荫：指承袭祖先的官爵而做官。剑浦：县名，在今属福建南平市。

⑯区区：微小。官职卑微。是：这样。固：必定。

⑰少又多疾：年少多病。少医药：缺少医药。异宜：不适宜，即不习惯。

⑱于：取。有得：有得到益处。此句指取琴弹奏也将会有所裨益的。

⑲作琴说：写下这篇谈论琴的文章。邀道滋酌酒、进琴：意指邀请自己学琴的老师孙道滋斟酒并且向其敬酒的同时奉上一张琴作为离别的纪念。

【译解】

我曾经得过过度忧劳的病，辞职回家静居休养，也不能治好。不久，向朋友孙道滋学弹琴，学会了宫调的几个曲子，时间一长就爱上它，也

就不知道那种病在自己身上了。弹琴作为一种技艺是小技艺，可是，如果达到了极高的造诣，音响宏大的是宫声，尖细的是羽声，只要你抚着琴弦急骤地弹奏，就能在突然之间变更声调，快速的曲调能够使人凄凉地感到迫切，缓慢的曲调能够使人舒畅地感到平和。有时像倒塌了崖壁，断裂了石头，高山上涌出了瀑布；忽然又像狂风暴雨在夜里到来。有时像失去配偶的男人或者死了丈夫的妇女在悲哀地叹气，突然又像一双小鸟在融洽地此唱彼和。那忧深思远的琴声，简直就是虞舜和周文王、孔夫子留下来的声音；那悲哀愤慨的琴声，简直就是尹伯奇那样的孤儿、屈原那样的忠臣的嗟叹声音。喜怒哀乐的曲调，感动人心必定很深；而纯正、质朴、恬淡和明净的曲调，同尧、舜和三代的言语、孔子的文章、《易经》上的担忧的心思、《诗经》上的怨恨讥刺的歌声没有什么两样。假如能够用耳朵仔细聆听它，用手指认真学好它，选取其中平和的曲调，来疏导那些郁闷的心情，抒发那些深埋的思想，那么，感动人心之处也一定能够到达极其深刻的程度。我的朋友杨君，爱好学习，能写文章，屡次应进士考试不能称愿。到后来靠了上代的功勋，才到剑浦去做县尉，那里地方很小，又在东南方几千里路以外，这样，他的心里当然是不平的。再说，他又从小多病，可是南方缺医少药，加上风俗、生活有不同的习惯。凭他多病的身体，怀着不平的心情，留在不同习惯的环境里，怎么能够闷闷不乐地长久下去呢？可是，要使他的心平静下来，从而治好他的病，弹琴也是会有好处的。所以，我写了这篇琴说，来送他远行，并且邀请孙道滋来一起喝酒，送给他一张琴作为临别纪念。



漢陽買醉
楊西亭
大畫梅庵

【赏析】

杨真因长期感伤怀才不遇，年轻时就患上“幽忧之疾”，身体羸弱。欧阳修知道杨是一个非常有才华的人，同情其遭遇，故当杨真离京远赴剑浦数千里外就任时，作者写下这篇序文送行，对友人表现出无限的关切。

序中着力描写琴声陶冶感情的力量，以自己弹琴疗疾的体会，解除友人对所患之疾的隐患。劝慰杨真用弹琴来寄托情怀，“欲平其心以养其疾，于琴亦将有得焉”。排遣愁绪，去战胜病魔。度过异乡的艰难岁月。文章写得含蓄真切，对琴声的描写形象生动，带有浓厚的感情色彩。

清人储欣对此篇文章评价极高：“千秋绝调，此移我情。风雨如晦，取公此序，朗诵数通，亦足解幽忧之疾。”（见〔清〕储欣《唐宋十大家全集录·六一居士全集录》卷五）

五代史伶官传序^①

欧阳修

【原文】

呜呼，盛衰之理，虽曰天命，岂非人事哉！原庄宗之所以得天下^②，与其所以失之者，可以知之矣。

世言晋王之将终也，以三矢赐庄宗而告之曰：“梁，吾仇也；燕王吾所立，契丹与吾约为兄弟，而皆背晋以归梁。此三者，吾遗恨也。与尔三矢，尔其无忘乃父之志。”^③庄宗受而藏之于庙。其后用兵，则遣从事以一少牢告庙，请其矢，盛以锦囊^④，负而前驱，及凯旋而纳之。方其系燕父子以组，函梁君臣之首，入于太庙，还矢先王，而告以成功，其意气之盛，可谓壮哉！及仇讎已灭^⑤，天下已定，一夫夜呼，乱者四应^⑥，苍皇东出，未及见贼，而士卒离散，君臣相顾，不知所归，至于

誓天断发，泣下沾襟，何其衰也！岂得之难而失之易欤？抑本其成败之迹而皆自于人欤？

《书》曰：“满招损，谦得益。”忧劳可以兴国，逸豫可以亡身，自然之理也，故方其盛也，举天下之豪杰莫能与之争；及其衰也，数十伶人困之，而身死国灭，为天下笑^⑦。夫祸患常积于忽微，而智勇多困于所溺，岂独伶人也哉^⑧！作《伶官传》。

【注释】

①伶官：帝王宫廷中的乐官。古代称演戏的人为伶人，在宫廷中授有官职的伶人，称为伶官。

②原：推究，即探求事情的本原。庄宗：指后唐国主李存勖。李存勖是李克用的长子，断父为晋王。公元九二三年灭掉后梁，称帝，定国号唐，史称后唐。

③无忘乃父之志：不要忘记了你父亲的心愿。乃：你，人称代词。

④锦囊：丝织的袋子。

⑤仇讎：指敌人。

⑥一夫：一个人。此指军士皇甫晖，他因赌博不胜，乘机作乱，结果引起一连串兵变。

⑦身死国灭：李存勖灭梁后，志得意满，纵情声色，朝政日坏，上下离心。公元九二六年，近卫军指挥使原伶官郭从谦趁机作乱，李存勖死于乱箭之中，后唐政权归于他人之手。

⑧岂独伶人也哉：哪里只限于宠幸伶人这样的事呢？！

【译解】

唉！国家兴盛和衰败的道理，虽说同天命有关，难道不是人为的吗？推究后唐庄宗取得天下和他失掉天下的原因，就可以明白这个道理了。

世上传说晋王临死的时候，拿三支箭交给庄宗，并且告诫他说：“梁王朱全忠是我的仇敌；燕王刘仁恭是我扶植起来的，契丹的耶律阿保机同我结拜过兄弟，可是他俩都背叛了我去归附梁王。这三桩是我放心不下的恨事。我给你三支箭，你可别忘了你的父亲的心愿！”庄宗接过箭就

把它们藏在祖庙里。从那以后，只要出兵打仗，就派官员拿“少牢”到祖庙祭祀并祷告，请出那三支箭，拿丝织的箭袋盛着它们，背着在前面走，等到胜利归来，又把它们送进祖庙。

当他用绳索捆绑燕王父子，用木匣装上后梁末帝和他的臣子皇甫麟的头送进太庙，还先王的箭，拿成功的喜讯向先王报告，他意气昂扬，可以说极其雄壮啊！等到敌人已经消灭，天下已经平定，只有一个军士在夜里一声叫喊，叛乱的人就到处响应。庄宗慌慌张张地向东逃走，还没有看见叛军，士兵们就纷纷溃散。庄宗和臣子们面面相觑，不知道逃往哪里，落得对天发誓，剪去头发，眼泪掉下来沾湿衣襟的下场，是何等的衰颓啊！难道是取天下困难，失天下容易吗？不，从那成功和失败的事迹来考究，都是由于人为的关系啊！

《书经》上说：“自满会招致祸害，谦虚能得到好处。”忧虑、勤劳可以使国家兴旺，安逸、舒适可以使自身衰亡，这是当然的道理呀。所以，当后唐庄宗兴盛的时候，整个天下的英雄豪杰没有谁能够跟他对抗；等到他衰败的时候，几十个伶人包围他，就使自己死亡，国家消灭，被天下人耻笑。看来，祸害常常是在细微的事情上积累形成的，聪明勇敢的人却有不少在癖好上受了累，难道单单乐官的事是这样吗？

【赏析】

本文是欧阳修编撰《五代史》中的一篇。记载后唐庄宗李存勖宠幸伶官，沉溺酒色，最后死于兵变的史实。这篇序便是对此而发的评论。作者通过后唐盛衰过程的分析，总结出“忧劳可以兴国，逸豫可以亡身”和“祸患常积于忽微，而智勇多困于所溺。”的历史教训，得出国家的成败得失全在于“人事”，而非“天命”的论断，以为后世治国者戒鉴。

本文结构谨严，叙事说理紧密结合。以感叹入论，总挈全文；以叹语作结，归出正义；反复运用盛衰对比、欲扬先抑的手法。语言简洁流畅，婉转自然。在警句、要语处，采用整饬句式，而又杂以散句相承，凝重而不板滞。文中多用叹语，风调委婉，更具有一唱三叹之妙。使论理之文，显神采之致，赢得后世读者赞赏不已。“此文章，千年绝调”（见明·茅坤《唐宋八大家文钞》）

五代史宦者传论

欧阳修

【原文】

自古宦者乱人之国，其源深于女祸。女，色而已；宦者之害，非一端也^①。盖其用事也近而习，其为心也专而忍^②。能以小善中人之意，小信固人之心，使人主必信而亲之^③。待其已信，然后惧以祸福而把持之^④。虽有忠臣硕士列于朝廷^⑤，而人主以为去己疏远，不若起居饮食、前后左右之亲为可恃也。故前后左右者日益亲，则忠臣硕士日益疏，而人主之势日益孤。势孤，则惧祸之心日益切，而把持者日益牢。安危出其喜怒，祸患伏于帷闼，则向之所谓可恃者，乃所以为患也^⑥。

患已深而觉之，欲与疏远之臣，图左右之亲近^⑦，缓之则养祸而益深^⑧，急之则挟人主以为质^⑨。虽有圣智，不能与谋^⑩。谋之而不可为^⑪，为之而不可成^⑫。至其甚，则俱伤而两败^⑬。故其大者亡国，其次亡身，而使奸豪得借以为资而起。至抉其种类，尽杀以快天下之心而后已^⑭。此前史所载宦者之祸常如此者，非一世也。

夫为人主者，非欲养祸于内，而疏忠臣硕士于外，盖其渐积而势使之然也。夫女色之惑，不幸而不悟，则祸斯及矣^⑮。使其一悟，捥而去之可也^⑯。宦者之为祸，虽欲悔悟，而势有不得而去也。唐昭宗之事^⑰是已^⑱。故曰“深于女祸”者，谓此也。可不戒哉？

【注释】

①非一端：宦者的危害，后患无穷。

②近而习：指宦官每天亲近皇帝对其爱好非常了解。专而忍：指宦官专横而残忍。

③中人之意：指迎合君主的喜好。固人之心：指稳固君主对自己的信任。必信而亲之：指让君主必然信任而宠幸他。

④惧以祸福：利用祸患使皇帝感到恐惧。

⑤硕士：学识渊博的人。

⑥伏于帷闼：指祸患潜伏在帷幕官门之间，即在皇帝身边。向：原先。乃所以为患：却就是为患作乱的人。

⑦图左右之亲近：指图谋除掉皇帝左右的宦官亲信。

⑧缓之：行动迟缓了。

⑨急之：操之过急。挟人主以为质：挟持君主作为人质相对抗。

⑩与谋：参与谋划。

⑪“谋之”句：就是计划好了也无法付诸实践。

⑫“为之”句：就算实施了计划也不可能取得成功。

⑬俱伤而两败：会出现两败俱伤的不可收拾的局面。

⑭抉其种类：将为害的宦官及其党羽全部挖取出来。以快天下之心：使天下人心大快。

⑮斯及矣：就会到来了。

⑯捽而去之：揪住并把她除掉。

⑰唐昭宗：即李晔。唐昭宗是被宦官拥立为帝的，由此宦官势力日渐强大，当昭宗与宰相崔胤谋诛臣官时，却反遭软禁，直到第二年才复位。

⑱是已：正是如此。

【译解】

自古以来，太监搅乱人们的国家，那根源要比女人造成的祸害深。女人不过靠容貌漂亮罢了，太监的祸害不止一桩。因为他们在宫里做事，跟君主接近而且亲昵，他们的存心，专横而且凶狠。他们能够耍小聪明迎合君主的意旨，靠小信用抓牢君主的心理，使君主必然信任他们，而且亲近他们。等到他们已经取得君主的信任，然后借祸福来恫吓君主，从而把持君主。这时候，虽然有忠心耿耿的大臣和学问渊博的谋士在朝堂上做官，君主却认为他们是距离自己疏远的人，不及生活在前后左右

的亲近的太监可靠。所以，君主同生活在前后左右的太监一天天地更加亲密，就会跟忠心耿耿的大臣和学问渊博的谋士一天天地更加疏远，因而君主的势力就一天天地更加孤单。君主的势力孤单，害怕祸事的心理就一天天地更加急切，因而太监把持的权力一天天地更加牢固。君主的安宁或者危险，出自太监的欢乐或者恼怒，祸殃潜伏在宫廷内部，那么先前的认为可以依靠的人，竟然是造成祸害的根源了。祸患已经很严重才觉察他们的奸邪，想要同疏远的臣子设谋除去生活在左右的亲近的太监，事情办得慢一点就会养成祸乱而且加深祸乱，事情办得快一点就会挟持君主把他作为人质。这时，即便有圣人的智谋，也不能参与想办法了。就是想出了办法也不能实行，实行也不能成功，弄到那最厉害时就两败俱伤。所以，祸患大的就丧失国家，小一点就毁灭自身，从而使奸雄能够把它作为借口乘机起来。直到挖出那些太监们及其党羽，把他们全部杀死让天下人的心里痛快方才罢休。这是过去史书上记载的，太监造成的祸害，常常如此，并不是一个朝代啊。

那些作为君主的，并不会想在内部养成祸害，在外面疏远忠臣和有大学问的谋士，而是太监们逐渐积累权势造成的。至于女色的蛊惑，不幸的是君主不觉悟，祸事这才降临；假使君主一觉悟，只要揪出她而且抛弃她就行了。而太监造成的祸事，君主就是想悔悟，有时也有着不能丢开他们的局势和种种原因。唐昭宗的事情就是如此。所以我说“太监造成的祸害要比女人造成的祸害深”，正是指这种情况，作为君主的可以不引起警惕吗？

【赏析】

这是《新五代史·宦者传》评论中的一部分，题目是后人加的。主要是讲宦官乱国，深于女祸。文章详细分析了宦官怎样通过小善、小信而逐步把持政权的过程。他们先以“小善”、“小信”来固人之心，求得君主的信赖；一遇君主信任之后，即时进谗言，用祸福之事吓唬君主，离间重臣，以达到把持君主之目的。

本文就前代宦者乱国的史实，条分缕析，层层演进，“犹如引绳，环环而转”（金圣叹语），从而指出了宦官专权的严重后果，从而警告帝王

们不要渐积养祸。不过，宦官专政是中国封建专制主义的必然产物。本文把王朝衰亡的原因归咎于宦官、女祸，显然还未触及问题的本质。这也说明作者在处于当时条件的本身局限性。

相州昼锦堂记

欧阳修

【原文】

仕宦而至将相，富贵而归故乡，此人情之所荣，而今昔之所同也^①。盖士方穷时，困厄闾里，庸人孺子，皆得易而悔之^②，若季子不礼于其嫂，买臣见弃于其妻^③。一旦高车驷马^④，旗旄导前而骑卒拥后，夹道之人，相与骈肩累迹，瞻望咨嗟，而所谓庸夫愚妇者，奔走骇汗，羞愧俯伏，以自悔罪于车尘马足之间，而莫敢仰视。此一介之士得志当时，而意气之盛，昔人比之衣锦之荣者也。

惟大丞相卫国公则不然。公，相人也。世有令德，为时名卿^⑤。自公少时，已擢高科^⑥，登显仕，海内之士闻下风而望余光者，盖亦有年矣。所谓将相而富贵，皆公所宜素有，非如穷厄之人侥幸得志于一时，出于庸夫愚妇之不意，以惊骇而夸耀之也。然则高牙大纛，不足为公荣^⑦；桓圭衮冕，不足为公贵^⑧。惟德被生民而功施社稷，勒之金石，播之声诗，以耀后世而垂无穷，此公之志，而士亦以此望于公也，岂止夸一时而荣一乡哉！

公在至和中，尝以武康之节来治于相，乃作昼锦之堂于后圃。既又刻诗于石，以遗相人。其言以快恩仇、矜名誉可为可薄，盖不以昔人所夸者为荣，而以为戒。于此见公之视富贵为如何，而其志岂易量哉！故能出入将相，勤劳王家，而夷险一节。至于临大事，决大议，垂绅正笏^⑨，不动声气，而措天下于泰山之安，可谓社稷之臣矣。其丰功盛烈，所以

铭彝鼎而被弦歌者^⑩，乃邦家之光，非闾里之荣也。

余虽不获登公之堂，幸堂窃诵公之诗，乐公之志有成，而喜为天下道也，于是乎书。尚书吏部侍郎、参知政事欧阳修记。

【注释】

①仕宦：做官。

②易而侮之：轻慢而侮辱。

③季子不礼于其嫂：苏秦遭到他嫂子的无礼对待。季子：苏秦的字。买臣见弃于其妻：朱买臣被其妻离弃。买臣：字翁子，西汉吴县人。

④高车驷马：指高官显宦乘坐的马车。驷马：四匹马拉的车子。

⑤世有令德，为时名卿：世代都有美德，做过有名的公卿。令：美，善。

⑥已擢高科：已考中进士。高科：指当时级别最高的考试，即礼部主持的进士考试。韩琦不到二十岁即中进士。

⑦高牙大纛：即牙旗与仪仗大旗。牙：牙旗，高级官员衙署前的装饰。纛：仪仗队的大旗。

⑧桓圭衮冕：高级官员的服色。

⑨垂绅正笏：表现大臣安然的气度。垂绅：衣带下垂。正笏：正拿手板。笏：手板，官员上朝时拿手板用以记事或指画。

⑩铭彝鼎：铭刻在钟鼎之上。被弦歌：谱成乐歌。

【译解】

做官做到大将军或者宰相，富贵以后回到家乡，这是在人们心情上认为光荣的事情，而且是现在和从前都一样的。当读书人不得志的时候，艰难困苦地呆在家乡，平常的人甚至孩子们都可以轻视他，欺侮他。像苏秦被他的嫂嫂不以礼相待，朱买臣被他的妻子抛弃那样。突然有一天发迹了，乘坐用四匹马拉的高大车子，前边有旗帜引导，后边有骑兵护卫，街道两旁的人挤在一起，肩并肩、脚跟脚地抬头观看，连声赞叹。那些所谓平常的男人和无知的妇女，奔走相告，惊骇流汗，害羞得低头跪倒，表示自己的懊悔，责怪自己的错误。这是一个穷读书人得意于当时，因而意气扬扬的情况，从前的人把这叫作衣锦还乡。